

#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昌洋生猪养殖基地

## 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广东省和湛江市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规定，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湛江市组织召开“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昌洋生猪养殖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包括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验收调查单位）、江门广洁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等单位代表以及特邀 3 名专家（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检查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观看了现场视频，听取了环保执行情况介绍和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昌洋生猪养殖基地二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湛江市遂溪县江洪镇昌洋村，规模为存栏育肥猪 23040 头，年出栏育肥猪 34560 头。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育肥舍、出猪房以及相应配套设施等。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委托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昌洋生猪养殖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湛江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2 年 7 月对项目予以审批（湛环建[2022]37 号）。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3 月竣工并进行调试。项目于 2023 年 7 月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440823MA52ACEP91003Y）。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4 年 12 月经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遂溪分局进行备案。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638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7.98%。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相比，环评阶段总投资 6650 万元、其中环保验收组成员签名：

钟伟贤

王二 杨磊 余斌峰

何

杨进

陈树

投资 480 万元；实际投产后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38 万元。环评设计年存栏育肥猪 22536 头，年出栏育肥猪 33800 头；实际建设规模为年存栏育肥猪 23040 头，年出栏育肥猪 34560 头。不设食堂，没有厨房油烟产生；本项目其余各类污染防治、风险防范措施均未发生变化，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综合废水采用“预处理+UASB+二级 A/O+混凝沉淀+臭氧消毒”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回用于灌溉。废水全程由管道或罐车输送，不外排。

#### 2、废气

（1）猪舍恶臭气体：采用先进的生态养猪法，饲料中添加益生菌，采取喷洒除臭剂可以吸附部分臭气，定期冲洗猪舍。

（2）污水处理工程臭气：污水处理区产生的臭气周边加强绿化，粪污储存池和缺氧池加盖并收集废气，该废气与堆肥车间臭气一起经“生物除臭液+碱式喷淋塔”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排气筒（1#）排放。

（3）堆肥车间恶臭：堆肥车间采取封闭式，收集车间废气后经“封闭抽风+生物除臭液+碱式喷淋塔”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1#）达标排放。

（4）沼气发电机废气：沼气依托一期沼气脱硫设施及发电机处理，沼气发电机废气经 10m 排气筒（2#）排放。

（5）无害化处理废气（依托一期）：无害化处理废气依托一期无害化处理设备处理，无害化处理后尾气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3#）向高空排放。

（6）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仅作为停电时紧急备用，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经配套水幕除尘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 3、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充分利用建筑物进行隔声。

验收组成员签名：

2

钟伟贤 王 22 杨 22 余斌辉  
王 22 杨 22 陈 22

#### 4、固体废物

防疫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病死猪采用干化法无害化处理设备处理后与固液分离后的猪粪、沼渣运至堆肥车间进行好氧堆肥发酵后暂存于产品车间，作为有机肥外售；污泥经固液分离机脱水后交由制砖厂处理；废脱硫剂交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废包装袋经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 1、废气

根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沼气发电机废气污染物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燃气锅炉限值；猪舍臭气、污水处理站臭气、堆肥车间废气污染物和无害化处理废气污染物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二级标准限值；沼气脱硫设施处理后废气污染物满足《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沼气工程设计规范》(NY/T 1222-2006)中8.5.2限值。

根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浓度限值要求；场界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限值，非甲烷总烃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废水

根据废水监测结果，废水污染物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限值。

##### 3、噪声

根据噪声监测结果，场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现状的沼渣、猪粪中的重金属符合《有机肥料》(NY/T 525-2021)中相关标准；沼渣、猪粪、无害化处理后的病死猪运至堆肥

验收组成员签名：

3

钟伟贤  
王

222  
杨进

杨品  
陈



车间进行堆肥发酵成有机肥后外售，根据监测结果表明，有机肥产品的 pH 值、重金属、粪大肠菌群、蛔虫卵死亡率符合《有机肥料》（NY/T 525-2021）中相关标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建议和环评批复意见落实了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的治理和处置措施。

## 六、验收结论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昌洋生猪养殖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审批部门批复意见，工程相应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经验收调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场界噪声和废气达标排放，废水处理达标后全部用于周围农田或林地灌溉，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项目已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熟知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和验收意见。

2、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定期检修维护工作，保证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会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表。



验收组成员签名：

4

钟伟贤 王 斌 杨 品 余 斌 岑 辉  
王 研 杨 乃 连 陈 国 利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昌洋生猪养殖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 验收工作组成员         | 姓名  | 单位             | 电话 | 身份证号码 | 签名  |
|-----------------|-----|----------------|----|-------|-----|
| 建设单位、<br>验收调查单位 | 钟伟贤 |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    |       | 钟伟贤 |
| 建设单位、<br>验收调查单位 | 陈择行 | 遂溪壹号畜牧有限公司     |    |       | 陈择行 |
| 设计单位、施工单位       | 杨乃迁 | 江门广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       | 杨乃迁 |
| 环评单位            | 王文广 | 湛江天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王文广 |
| 专 家             | 杨 磊 | 广东海洋大学         |    |       | 杨磊  |
| 专 家             | 余斌辉 | 湛江富多煤气有限公司     |    |       | 余斌辉 |
| 专 家             | 王 双 | 广东省地质局湛江地质调查中心 |    |       | 王双  |

